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 2018-012

债券代码：136016

债券简称：15 赛轮债

##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2月8日，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玉岱先生的通知，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一、控股股东前期股权质押相关情况

2017年3月16日，杜玉岱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3月16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3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2017-006）。

2017年11月28日，杜玉岱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9,717,8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11月28日，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11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2017-080）。

### 二、控股股东本次股权补充质押情况

2018年2月8日，杜玉岱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7,960,67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用于办理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补充质押，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2月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3月16日，本次补充质押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截至2018年2月8日收盘，杜玉岱先生持有本公司257,678,53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54%。本次补充质押后，杜玉岱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

257,678,470 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9.54%。

### 三、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情况

2017 年 7 月 31 日，延万华先生等 6 名股东与杜玉岱先生签署了《股份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全部股东权利委托给杜玉岱先生管理，委托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7-043）。截至 2018 年 2 月 8 日收盘，上述 6 名股东持有公司 124,403,749 股股份，其中延万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 94,621,900 股股份。

由杜玉岱先生担任普通合伙人的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煜明投资”）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7,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 2017-006）。截至 2018 年 2 月 8 日收盘，煜明投资持有公司 77,418,000 股股份。

综上，截至 2018 年 2 月 8 日收盘，杜玉岱先生拥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合并计算后共计 459,500,2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1%，杜玉岱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本公司 429,300,370 股股份，占其拥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3.43%，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9%。

### 四、控股股东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杜玉岱先生进行上述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降低前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融资风险而进行的股权补充质押。杜玉岱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本次补充质押风险可控，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杜玉岱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9 日